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开放日常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5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LOF）
基金主代码	501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7月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
赎回起始日	-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5月2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8年5月21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注：本基金仅开通场外份额的转换业务。

2 日常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办理转换转出、转换转入业务的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时除外)的交易时间（9:30-15:00）。由于各基金销售机构业务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3 日常转换业务

本基金仅办理场外份额的基金转换业务。

3.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需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用。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加上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投资者承担。

（1）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而定。

（2）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www.ctfund.com）查询。对于转出基金赎回业务收取赎回费的，基金转出时，归入基金资产部分按赎回费的处理方法计算。

3.1.1 转换的计算公式

赎回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换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

申购补差费＝转换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补差费中的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的费率标准执行，不适用申购费率优惠。

如果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的，则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如果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的，则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转入份额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归入基金财产。

3.1.2 转换份额的计算方法举例

（1）假设某持有人持有财通福瑞定开混合发起基金份额为10,000份，持有期不满一个封闭期，现欲转换为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LOF）；假设财通福瑞定开混合发起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000元，转入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LOF）基金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0元，则转换份额计算如下：

赎回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10,000×1.1000×1.50%=165.00元

转换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10,000×1.1000-165.00=10835.00元

申购补差费=转换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10835.00×0% /(1+0%)=0.00元

转换费用=赎回费+申购补差费=165.00元+0.00元=165.00元

转入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10,000×1.1000－165.00）/1.2000=9029.17份

（2）假设某持有人持有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LOF）基金份额为10,000份，持有超过30日而小于365日，现欲转换为财通福瑞定开混合发起；假设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LOF）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000元，转入财通福瑞定开混合发起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0元，则转换份额计算如下：

赎回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10,000×1.1000×0.50%=55.00元

转换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10,000×1.1000-55.00=10945.00元

申购补差费=转换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10945.00×0%/(1+0%)=0元

转换费用=赎回费+申购补差费=55.00+0=55.00元

转入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10,000×1.1000－55.00）/1.2000=9,120.83份

3.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3.2.1 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只开放式基金份额全部或部分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2）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3）基金转换采用未知价法，即转出/转入基金的成交价格以申请当日转出/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依据，投资者在办理基金转换时，须缴纳一定的转换费用。根据中国证监会《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

①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②免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上述其他开放式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用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具体的转换费用收取方式，参见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基金文件。

（4）基金管理人可对投资者转换份额进行合理限额规定，如单个投资者单笔最低转换份额、转换后单个交易账户的最低持有份额等。基金管理人应在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明确载明相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在不影响基金持有人实际利益的前提下，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转出/转入份额限制，但调整结果必须提前两个工作日予以公告。

（5）基金账户冻结期间，基金转换申请无效。

（6）投资者在申请基金转换转出时，可对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转出，在某一销售机构处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仅限于在该销售机构处持有的基金份额。如单只基金设有不同的收费方式，如前/后端收费，则投资者在申请转换转出时，应指定转出份额的收费方式归属，每种收费方式下可转出的份额仅限于在该销售机构持有的该收费（前端收费或后端收费）方式下持有的基金份额。

（7）基金注册登记机构采用"先进先出"原则确认基金转换转出申请，即先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先转出。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8）若基金转换申请日发生巨额赎回且基金管理人决定部分延期赎回的，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另行公告除外）。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9）投资者T日提交的基金转换申请，基金注册登记机构T+1日进行确认，T+2日投资者可至销售机构处查询转入确认份额。对于某些特定基金，基金管理人有权调整上述确认日规则，但须在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他相关基金文件中载明。

（10）基金转换以转换申请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金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出资金的基金资产中列支；转入份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资产承担。

（11）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须满足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关于基金最低持有份额的规定，如果某笔转换申请导致投资者在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转出基金最低保留余额限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个交易账户的该基金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3.2.2 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本公司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

（3）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本公司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4）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本公司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转出申请。

（5）法律法规、基金合同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本公司将按《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重新恢复基金转换业务的，本公司按《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4 基金销售机构

办理本基金转换转出、转换转入业务的销售机构为：

4.1.1 直销机构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网址：https://ec.ctfund.com

直销柜台：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41楼

邮编：200120

客服电话：400-820-9888（免长途话费）

直销联系人：何亚玲

直销专线：（021）2053-7888

直销传真：（021）2053-7999

客服邮箱：service@ctfund.com

公司网站：www.ctfund.com

官方微信号：财通基金微理财（微信号ctfund88）

APP：财通基金

4.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传真：010-66107914

客服电话：95588

公司网址：www.icbc.com.cn

1、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调整本基金的业务办理机构，并及时公告。

2、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可能因业务安排、系统设置等原因，在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时，相关业务规则、办理时间和要求的资料、信息等有所区别，投资者在办理本公告项下相关业务时，除应遵循本公告内容外，还应按照各销售机构的要求执行。

5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转换等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15年6月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开放日常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5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LOF）
基金主代码	5010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9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
赎回起始日	-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5月2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8年5月21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注：本基金仅开通场外份额的转换业务。

2 日常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办理转换转出、转换转入业务的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时除外)的交易时间（9:30-15:00）。由于各基金销售机构业务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3 日常转换业务

本基金仅办理场外份额的基金转换业务。

3.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需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用。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加上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投资者承担。

（1）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而定。

（2）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www.ctfund.com）查询。对于转出基金赎回业务收取赎回费的，基金转出时，归入基金资产部分按赎回费的处理方法计算。

3.1.1 转换的计算公式

赎回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换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

申购补差费＝转换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补差费中的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的费率标准执行，不适用申购费率优惠。

如果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的，则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如果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的，则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转入份额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归入基金财产。

3.1.2 转换份额的计算方法举例

（1）假设某持有人持有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LOF）基金份额为10,000份，持有期小于7日，现欲转换为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LOF）；假设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LOF）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000元，转入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LOF）基金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0元，则转换份额计算如下：

赎回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10,000×1.1000×1.50%=165.00元

转换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10,000×1.1000-165.00=10835.00元

申购补差费=转换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10835.00×0% /(1+0%)=0.00元

转换费用=赎回费+申购补差费=165.00元+0.00元=165.00元

转入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10,000×1.1000－165.00）/1.2000=9029.17份

（2）假设某持有人持有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LOF）基金份额为10,000份，持有超过30日而小于365日，现欲转换为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LOF）；假设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LOF）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000元，转入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LOF）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0元，则转换份额计算如下：

赎回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10,000×1.1000×0.50%=55.00元

转换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10,000×1.1000-55.00=10945.00元

申购补差费=转换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10945.00×0%/(1+0%)=0元

转换费用=赎回费+申购补差费=55.00+0=55.00元

转入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10,000×1.1000－55.00）/1.2000=9,120.83份

3.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3.2.1 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只开放式基金份额全部或部分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2）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3）基金转换采用未知价法，即转出/转入基金的成交价格以申请当日转出/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依据，投资者在办理基金转换时，须缴纳一定的转换费用。根据中国证监会《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

①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②免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上述其他开放式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用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具体的转换费用收取方式，参见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基金文件。

（4）基金管理人可对投资者转换份额进行合理限额规定，如单个投资者单笔最低转换份额、转换后单个交易账户的最低持有份额等。基金管理人应在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明确载明相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在不影响基金持有人实际利益的前提下，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转出/转入份额限制，但调整结果必须提前两个工作日予以公告。

（5）基金账户冻结期间，基金转换申请无效。

（6）投资者在申请基金转换转出时，可对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转出，在某一销售机构处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仅限于在该销售机构处持有的基金份额。如单只基金设有不同的收费方式，如前/后端收费，则投资者在申请转换转出时，应指定转出份额的收费方式归属，每种收费方式下可转出的份额仅限于在该销售机构持有的该收费（前端收费或后端收费）方式下持有的基金份额。

（7）基金注册登记机构采用"先进先出"原则确认基金转换转出申请，即先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先转出。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8）若基金转换申请日发生巨额赎回且基金管理人决定部分延期赎回的，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另行公告除外）。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9）投资者T日提交的基金转换申请，基金注册登记机构T+1日进行确认，T+2日投资者可至销售机构处查询转入确认份额。对于某些特定基金，基金管理人有权调整上述确认日规则，但须在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他相关基金文件中载明。

（10）基金转换以转换申请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金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出资金的基金资产中列支；转入份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资产承担。

（11）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须满足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关于基金最低持有份额的规定，如果某笔转换申请导致投资者在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转出基金最低保留余额限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个交易账户的该基金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3.2.2 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本公司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

（3）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本公司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4）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本公司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转出申请。

（5）法律法规、基金合同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本公司将按《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重新恢复基金转换业务的，本公司按《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4 基金销售机构

4.1 场外销售机构

4.1.1 直销机构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网址：https://ec.ctfund.com

直销柜台：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41楼

邮编：200120

客服电话：400-820-9888（免长途话费）

直销联系人：何亚玲

直销专线：（021）2053-7888

直销传真：（021）2053-7999

客服邮箱：service@ctfund.com

公司网站：www.ctfund.com

官方微信号：财通基金微理财（微信号ctfund88）

APP：财通基金

4.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传真：010-66107914

客服电话：95588

公司网址：www.icbc.com.cn

1、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调整本基金的业务办理机构，并及时公告。

2、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可能因业务安排、系统设置等原因，在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时，相关业务规则、办理时间和要求的资料、信息等有所区别，投资者在办理本公告项下相关业务时，除应遵循本公告内容外，还应按照各销售机构的要求执行。

5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转换转出、转换转入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16年8月1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全球稳健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5月17日起上述销售机构开始销售华安全球稳健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5440，C类：005441）。投资者可在该基金的认购期内到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认购等相关业务。

咨询办法

1、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93-9999

公司网站：www.fjhxbank.com

2、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66-6618

网址：www.lu.com

3、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网址：www.huaan.com.cn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增加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5月18日起中信建投证券开始销售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A类：005813，C类：005814）。投资者可在该基金的认购期内到中信建投证券办理基金认购等相关业务。

咨询办法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网址：www.huaan.com.cn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济安财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格上富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5月18日起上述销售机构开始销售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6015），投资者可在该产品的申购期内到在上述销售机构在全国的营业网点办理基金申购等相关业务。

详情请咨询：

1、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2、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18518

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3、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9998

网址：www.jnlc.com

4、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500888

公司网址：www.jfzinv.com

5、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50810673

网址：www.wacaijijin.com

6、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22267987/400-928-2266

网站：www.dtfunds.com

7、济安财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3-7010（济安财富官网）400-674-0007（腾讯财经）

8、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1016

网址：www.fundhaiyin.com

9、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gomefund.com

客服电话：400-111-0889

10、北京格上富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82350618

公司网址：www.igesafe.com

11、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站：www.yingmi.cn

12、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13、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67-523

网址：www.zzwealth.cn

14、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8.jrj.com.cn

15、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66-6618

网址：www.lu.com

16、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jiyu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17、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 178 000

网址：www.lingxianfund.com

18、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46-6788

网址：www.66zichan.com

19、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76266

网址：a.leadbank.com.cn

20、通华财富（上海）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56

公司网址：www.tonghuafund.com

21、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8-0707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22、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23、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24、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7-5666；

网址：www.amcfortune.com

25、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网址：www.huaan.com.cn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5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04002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鉴于2018年5月22日为香港公众假日（佛诞），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所处的主要市场休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8年5月23日（星期三）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7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因处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5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26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转换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鉴于2018年5月22日为香港公众假日（佛诞），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处于非港股通交易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8年5月23日（星期三）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7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沪港深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因处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5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沪港深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沪港深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58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沪港深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沪港深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转换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鉴于2018年5月22日为香港公众假日（佛诞），华安沪港深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处于非港股通交易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华安沪港深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8年5月23日（星期三）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7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因处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5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69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转换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鉴于2018年5月22日为香港公众假日（佛诞），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处于非港股通交易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8年5月23日（星期三）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关于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详见2017年6月23日的公告。

2）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7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5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42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2018年5月22日
	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鉴于2018年5月22日为香港公众假日（佛诞），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所处的主要市场休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A类人民币份额代码为002426，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A类美元现汇份额代码为002427，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C类份额代码为002429。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A类人民币份额、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C类份额开放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A类美元现汇份额暂不开放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

2）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18年5月23日（星期三）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关于华安全球美元票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详见2017年6月23日的公告。

3）敬